

证券代码：002459

证券简称：天业通联

公告编号：2017-064

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委托贷款到期收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5月11日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签署了《委托贷款委托合同》，通过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向春秋农林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1亿元人民币，贷款期限为6个月，贷款年利率为10.50%。并由中国华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详见2017年5月15日公司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8）。

2017年11月10日，上述委托贷款期限届满，公司已收回上述委托贷款本金1亿元，相应利息同时结清，至此上述委托贷款事项完结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无其他委托贷款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1月13日